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证监会、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首席战略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和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2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战略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3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规范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规范允许的其他形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当公司出现以下特殊情形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1、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2、当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3、当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4、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4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或未能真实、准确、完整进行相应信息披露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在当年的定期报告中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5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者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者股份）的派发事项。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戴保家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首席战略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首席战略官将成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戴保家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深耕半导体行业数十年，长期担任所在的海内外企业的创始人、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曾创立和带领两家公司分别在美国和中国上市，有着深厚的行业背景、管理经验和国际化视野，在战略规划、新业务布局、新市场拓展、资源整合、现代化企业管理、品牌及企业文化塑造等方面，具备足够的知识、技能和影响力，能够引领公司不断向前健康发展。基于此，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戴保家为公司首席战略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保家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242,880 股。戴保家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戴保家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戴保家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附件：戴保家先生简历

戴保家先生：1956 年生，中国香港公民，佐治亚理工学院硕士、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创办 Excel 联营销售公司、担任美国 UMAX 技术公司总经理、作为联合创始人创立硅谷线性功率放大器开发商 USI 公司；2004 年创立锐迪科，2004 年至 2013 年担任锐迪科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创立翱捷科技，2015 年至 2023 年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3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忠方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并由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上就拟提交股东大会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需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本次监事会会议就拟提交股东大会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了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

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本次监事会会议就拟提交股东大会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普华永道中天自 2015 年起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在历年的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审计人员具有上市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工作报酬。

监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0 万元人民币（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有利于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解决其融资问题，支持其良性发展。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有绝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公司对于该议案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相关事项。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124,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124,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88220　　公司简称：翻捷科技

翻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年度报告正文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由于公司所从事的无线通信芯片设计行业具有技术门槛高、高端人才密集、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的特点，且主要竞争对手均为境内外大型企业，在销售规模还没有达到一定量级的情况下，持续大额研发投入和激烈竞争导致的产品低毛利率是导致公司尚未实现盈利的主要因素。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母公司当前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翻捷科技	68822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旻	白伟扬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 399 号 10 幢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 399 号 10 幢 8 层（名义楼层 9 层）
电话	021-60336588*1188	021-60336588*1188
电子信箱	ir@asrmicro.com	ir@asrmicro.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提供无线通信、超大规模芯片的平台型芯片企业。同时拥有全制式蜂窝基带芯片及多协议非蜂窝物联网芯片研发设计实力，且具备提供超大规模高速 SoC 芯片定制及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能力。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包括芯片产品销售、芯片定制服务及其相关产品销售、半导体 IP 授权。

1、芯片产品

无线通信网络根据其组网方式的不同，主要分为蜂窝移动通信系统及非蜂窝网络移动通信系统。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支持蜂窝移动通信系统的蜂窝基带芯片以及支持非蜂窝移动通信系统的非蜂窝物联网芯片两个类别。

（1）蜂窝基带芯片

公司蜂窝基带芯片情况如下：

类别	系列	功能	应用场景
蜂窝基带芯片	基带通信芯片	可支持 2G、3G、4G、5G 通信标准下多种网络制式的通信	适用于车联网、智能支付、工业物联网、智慧安防、智能电网等各种场景
	移动智能终端芯片	支持 2G、3G、4G 通信标准下多种网络制式的通信。集成了语音通话、视频、拍照等多媒体功能	适用于手机、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支付、智能家居等场景

（2）非蜂窝物联网芯片

公司非蜂窝物联网芯片情况如下：

类别	系列	通信协议	功能特点	应用场景
非蜂窝物联网芯片	低功耗 LoRa 系统芯片	LoRa	支持 LoRa 网络制式下的通信，拥有较长的通信距离及低功耗的优点	适用于智能表计、工业物联网、智慧安防等场景
	高集成度 WiFi 芯片	WiFi	可作为智能物联网设备的主控芯片或仅提供数据网络连接的功能芯片	适用于智能支付、智慧安防、智能家居以及蜂窝移动宽带设备等场景
		WiFi Combo	单芯片同时实现 WiFi 及蓝牙芯片通信功能，实现了更高的集成度	
	高集成低功耗蓝牙芯片	BT/BLE	高度集成射频收发器、蓝牙信号处理、MCU、电源管理一体化	适用于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等场景
	全球导航定位芯片	北斗导航/GPS/Glonas/Galileo	可与北斗导航、GPS、Glonass、Galileo 等卫星定位系统进行通信定位，覆盖了目前世界上所有的卫星定位系统	适用于智能可穿戴设备、车联网、定位追踪、工业物联网、手机等场景

2、芯片定制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

芯片定制服务是指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设计专门定制化的芯片。该服务面对的主要客户包括人工智能算法企业、互联网企业、大数据企业、工业控制类企业等。公司拥有强大的平台级芯片设计能力，能为上述客户提供从芯片架构定义，到芯片设计、封装测试、量产可靠性认证、量产运营，乃至配套软件开发的全套解决方案，满足其对特定芯片的定制化需求，提高产品竞争力。

3、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

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主要是将集成电路设计时所需用到的经过验证、可重复使用且具备特定功能的模块授权给客户使用，并提供相应的配套软件。公司目前对外单独提供的授权主要有关于图像处理的相关 IP、高速通信接口 IP 及射频相关的 IP 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为专业的芯片设计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采用 Fabless 的经营模式。该经营模式是基于行业惯例并结合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客户需求等多种因素所确定，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无线通信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公司产品线主要由蜂窝基带芯片及非蜂窝物联网芯片构成，通过直销或经销的模式向下游客户销售芯片产品从而实现收入，系公司报告期内主要收入构成。

除此之外，基于芯片产品研发过程中所积累的芯片设计能力及 IP 储备，公司还为客户提供芯片定制与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芯片定制业务中，公司根据客户芯片定制需求，完成相关芯片产品的设计，通过验证后交付客户而实现芯片设计服务收入，及后续销售定制芯片而实现定制芯片销售收入。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中，公司将产品研发过程中形成的半导体 IP 授权给客户使用而实现收入。

2、研发模式

芯片的设计研发是公司运营活动的核心环节，公司从新产品立项、新项目计划确定、产品设计、技术验证、量产等各个重要环节已形成了规范的管理，确保预期的研发目标。

公司新产品研发的具体流程如下：

（1）新产品立项

公司市场部会积极获取技术前沿资讯，密切关注行业走向、深度研究市场动态变化、深层次挖掘客户需求，会同研发人员、运营人员进行新产品立项的可行性分析，提出立项建议，组织立项评审会。

（2）新项目计划确定

立项评审会通过后，由市场部、销售部和研发人员共同制定产品开发计划，确定项目进度时间表、产品规格书、软硬件设计要求等内容，编订《项目计划书》。确定项目经理，从各部门抽调研发设计人员组建项目组，正式进入新产品设计阶段。

（3）新产品设计

在进入产品设计阶段后，首先由系统架构设计工程师进行产品架构设计，然后再交由各个研发团队负责对应部分的功能设计。新产品设计主要包括电路逻辑设计、版图设计和仿真验证等环节。研发团队在完成仿真验证后，将电路设计转换成版图并进行版图验证，以保证芯片能实现预期的功能要求。与此同时，软件研发团队同步完成相关软件开发和系统级仿真验证工作。以上所有设计工作完成后，由项目经理组织召开评审会，综合评估通过后，公司将芯片设计数据提交给晶圆厂，确认流片。

（4）产品技术验证

晶圆厂完成流片后，由封装厂完成封装形成芯片样片，交回给公司。届时运营部门会同研发人员安排工程试产，测试芯片性能表现。若在该环节发现设计仍存在缺陷，将返回研发团队对芯片进行进一步改版或修改设计重新进行流片；如达到预期性能，则流片成功。芯片的测试结果将及时反馈给项目组，以便及时发现问题、快速进行修复或改进。新产品的芯片样片都会反复接受各项测试，直至样片通过所有验证环节检验后，项目方可进入客户试产和量产阶段。

（5）试产和量产

在试产阶段，运营部会安排产品的小批量试产，同时项目经理将组织市场部、运营部和研发人员对试产结果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项目产品正式进入量产阶段。此后，市场部将定期跟踪销售情况、客户满意度以及竞品分析等，并将相关信息反馈到相关研发人员，共同努力，持续不断地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3、采购及生产模式

对于芯片产品业务，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仅从事芯片的设计与销售，自身不从事生产活动。公司负责制定芯片的规格参数、完成芯片设计和验证、提供芯片设计版图，因此公司需要向晶圆制造厂采购定制加工生产的晶圆，向封装测试厂采购封装、测试服务，对于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等生产活动均通过委外方式完成。

对于芯片定制业务，公司将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要求确认是否需要向外部购买 IP，使用外购 IP 及自有 IP 开发客户所需的芯片。完成定制芯片的设计后，对于存在量产定制芯片需求的业务，公司将根据订单需求按照芯片销售业务的采购模式，向晶圆厂、封装测试厂下订单生产客户定制的芯片并按约定销售给客户。

对于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公司对外授权的半导体 IP 均系公司在研发芯片产品时自行研发的经过验证、可重复使用且具备特定功能的模块授权，不存在对外采购的情况。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芯片产品销售采用“经销 + 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境内业务主要采用买断式经销，境外业务主要采用代理式经销，代理式经销模式下在经销商向最终客户实现销售后确认收入。基于行业商业惯例，结合客户知名度、战略合作关系、采购数量或金额、合作稳定性等因素，公司给予部分直接客户或间接客户一定的折扣或返利。

公司芯片定制业务均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了解客户定制需求并提供初步的项目方案，随后根据研发及运营部门的讨论和评估情况，制定并与客户交流进一步的技术方案细节，包括设计实现、预计进度、预算、初步功能演示等。确定技术细节后，公司向客户进行报价并签订协议，按照协议约定交付定制芯片。

公司半导体 IP 授权均采用直销的模式。公司与客户交流确定对方的 IP 需求，包括需要实现的功能、需要达到的性能参数、IP 授权的应用范围等。双方达成共识后，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公司按照协议将 IP 成果进行交付。

5、营销模式

在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下，营销工作主要以公司为主导。公司的销售人员主要通过自身对于行业内企业的研究，积极寻找具备潜在合作机会的企业并对其进行拜访。同时，公司也不断通过专业会展、技术论坛、行业协会等方式提高自身的行业知名度。随着公司在业内口碑的不断积累，亦存在潜在客户主动与公司沟通合作意向。一旦公司与潜在客户确认合作意向，公司销售人员协同经销商与潜在客户进行商务谈判、报价，在达成一致后，进入销售流程。

6、管理模式

自创立以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和营销经验，经过多年摸索和融合，逐渐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管理理念和管理体系。

（1）矩阵式管理

公司根据专业分工设置了研发、运营、财务、人力资源等部门；根据主要研发方向的不同设置了不同研发项目组。在进行具体产品项目开发、客户服务过程中，公司按需调集不同部门的人员组成项目组，此时专业部门和项目之间形成了管理矩阵。

矩阵式管理既保持了产品开发和技术支持的专业性，又明确了项目总体目标和分工协作机制，以确保任务高效完成。

（2）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的质量控制工作贯穿产品开发、运营和销售的整个过程。质量控制部门协助其他部门制定其操作规范、记录和整理日常的工作文档、监督和指导各部门的工作和质量控制。目前，公司建立了以质量控制部为核心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9001:2015 的认证，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整体质量。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业务是无线通信芯片的研发、设计及销售，同时提供芯片定制服务及半导体 IP 授权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处于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代码：6520）。根据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鼓励类产业。

（1）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近年来国家发布相关规划支持消费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应用，为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的增长带来新动能。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的数据，2023 年我国集成电路设计产业销售收入预计为 5,774.0 亿元，比 2022 年增长 8.0%，占全球集成电路产品市场的比例也略有提升。从产业结构来看，我国集成电路设计行业销售额占我国集成电路产业的比重稳步增加，由 2012 年的 28.80%提升至 2022 年的 42.90%。从芯片设计企业的销售规模来看，2023 年预计将有 625 家企业销售额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相比 2022 年的 566 家增加了 59 家，同比增长 10.4%。总体来看，我国集成电路产业链结构逐渐向上游扩展，结构更加趋于优化。

芯片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和智力密集型产业，该行业技术门槛较高，行业技术水平整体呈现出复杂程度高、专业性强、迭代速度快、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等特点。

① 复杂程度高

目前的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有上百亿个晶体管，每秒可以执行几十亿条指令，发生任何错误都可能影响程序的正确性。其次是随着芯片使用场景延伸至工业控制、云计算、智能汽车、5G 等领域，芯片的安全性、可靠性变得前所未有的重要，对芯片设计提出更高、更严格的要求，整个芯片设计过程所有环节，包括系统架构、信号处理、通信协议栈，及数字、模拟和射频电路设计等均需要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出色的团队协作才能完成。

② 专业性强

结合各类下游产品的技术路径、应用场景等要素，芯片设计行业划分出众多细分领域。以蜂窝基带芯片为例，对规格制定、逻辑设计、布局规划、性能设计、电路模拟、布局布线、版图验证等都拥有极高的要求，专业性极强，研发人员不仅需要多年的理论学习，还需要工作实践以及量产经验才能在研发任务独当一面。随着芯片设计行业的发展，各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对于人才专业要求越来越高，需要一支长期在该领域研究的专业团队才能对产品不断进行迭代升级。

③ 与下游应用领域紧密配合，迭代速度快

下游应用领域的产品需求及发展演进给上游芯片设计企业带来持续的挑战。芯片设计企业尤其是平台型设计企业不仅要完成芯片本身的设计开发，还需要支持下游客户的各类终端应用需求，为其项目量产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因此，优秀的芯片设计企业必须主动预测终端市场发展趋势及客户的开发需求，不断提高产品在下游市场的适用性和竞争力。尤其在消费类电子产品和智能物联网设备领域，其终端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促使上游芯片设计企业快速实现技术迭代。

（2）技术门槛

无线通信技术与集成电路产品高度的系统复杂性和专业性决定了本行业具有很高的技术门槛。其中公司拥有的蜂窝基带设计技术是世界上最难掌握的技术之一，要成功开发出一款得到市场认可的蜂窝基带芯片，不仅需要数十亿以上资金投入、多年通信技术及标准积累，具备多网络制式芯片设计技术、5G 芯片设计技术、超大规模数模混合集成电路设计技术等多种核心技术，在设计上还要保证千万级以上海量代码的鲁棒性及兼容性，克服数十个频段全兼容带来的设计复杂度，要成功通过全球数百个运营商的测试认证，同时还需满足移动终端对功耗、面积、集成度的极致要求等，具备极高的技术门槛。行业内的新进企业短期内无法突破上述技术壁垒。

公司具备全面的无线通信研发能力，拥有全方位的产品布局。在蜂窝移动通信技术方面，可支持 GSM/GPRS/EDGE（2G）、CDMA/WCDMA/TD-SCDMA（3G）、FDD-LTE/TDD-LTE（4G）以及 5G SA/NSA 等多种网络制式，已经开发出支持 2G/3G/4G/5G 多种模式的 5G 多模无线通信芯片。在非蜂窝移动通信技术方面，公司陆续开发了多种基于 WiFi、LoRa、蓝牙及全球导航定位等不同通信协议的非蜂窝物联网芯片，在该领域形成了丰富的产品布局。

公司及核心技术团队在多年的研发设计工作中，对系统架构、算法、电路、固件与软件设计等基础技术形成了独有的深刻理解，并积累了丰富的实践应用经验。在此基础上，公司已经掌握了超大规模数模混合集成电路、射频芯片、基带射频一体化集成技术及超低功耗 SoC 芯片设计等核心设计技术，使得公司芯片产品及应用方案在制程、性能、功耗、兼容性、稳定性等方面均处于 4G 物联网领域领先水平。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目前大量出货的芯片产品主要在物联网领域，依托高品质、高性价比、高集成度、快速迭代的多代芯片产品，不仅成功突破了同行业成熟企业的市场垄断、迅速提升了销售规模，还进一步夯实了客户基础，确立了公司品牌地位。

在蜂窝物联网市场领域，由于通信系统的复杂性导致大多数客户不能独立解决终端设计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难题，需要基带芯片厂商提供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公司充分发挥高效的本地化服务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积累优质的客户资源，已经成为移远通信、日海智能、中移物联、美格、有方科技、高新兴、U-blox AG、Telit 等国内外主流模组厂商的重要供应商，并进入了国家大型电网企业、中兴通讯、Hitachi、360、TP-Link 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在 LTE Cat.4 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高通；在 LTE Cat.1 领域主要竞争对手为紫光展锐，2023 年公司在国内市场继续保持较高的市场份额，行业地位不断夯实。

在非蜂窝物联网领域，WiFi+BLE Combo 芯片已经在白电、储能、智慧医疗多领域实现规模商用，打破了国际巨头垄断国内市场的局面。除 WiFi 产品外，公司还拥有基于 LoRa、蓝牙技术的多种高性能非蜂窝物联网芯片，及基于北斗导航（BDS）/GPS/Glonass/Galileo 技术的全球定位导航芯片。

公司已成为极少数覆盖多制式蜂窝、多协议非蜂窝的芯片企业之一。各类产品已开始或者逐步进入大规模商用，未来，公司将持续产品迭代和深度布局，以更加丰富的产品线、更优异的性能表现、更立体的业务布局努力快速开拓市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一）新技术的发展情况

① 5GRedCap 起势驱动产业升级、激发商用进程

中国信通院《中国 5G 发展和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以下简称《白皮书》）中指出，2023 年 5G 将直接带动经济总产出 1.86 万亿元，直接带动经济增加值约 5512 亿元，分别比 2022 年增长 29%、41%，间接带动总产出约 4.24 万亿元，间接带动经济增加值约 1.55 万亿元，分别比 2022 年增长 22%、22%。

根据 Counterpoint 预测，2023 年起，5G 模组的出货量在所有制式中增速最快，年复合增速将达到 60%。作为蜂窝物联网的重要演进，RedCap（Reduced Capability）是一种 5G 轻量化技术，它可以在降低 5G 终端芯片和模组的高昂成本，降低设备复杂程度的同时，又具有最大带宽更窄、调制阶数更低、功耗更低等特点，被业界称为“精简版”5G，实现成本与性能的平衡。

5G RedCap 应用非常广泛，包括智能可穿戴设备、工业无线传感器和视频监控三大业务场景，预计到 2030 年全球联接数将达到近百亿。据《白皮书》统计，截至 2023 年 10 月，国内 5G 模组累计上市产品达 134 款，其中 1-10 月新上市产品 41 款，已在工业、交通、医疗、金融、教育等领域实现落地应用。2023 年以来，产业各方积极推动 5G RedCap 芯片、模组、终端上市，并联合行业企业围绕电力、工业、视频监控等重点行业完成 5G RedCap 试商用现场验证。

5G RedCap 应用有望在文旅、医疗、教育等重点领域开展试点，助力恢复扩大消费。从通信产业技术创新发展来看，23 全年 5G 定制化基站、5G 轻量化技术实现商用部署，网络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不断提升。政策部署方面，工信部等五部门联合开展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工作试点区域 5G 通信网络全覆盖，部署 C-V2X 基础设